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5-58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含外币折算)不超过240亿元(累计发生额),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抵押贷款等。具体授信额度、融资金额、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本次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授信额度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向各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公司资金需求的必要储备,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

公司董秘会授权经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银行授信相关协议和办理具体业务。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不超过2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具体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记录。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或募投项目需要使用时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由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经营效益。根据公司测算,按最近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00%计算,一年可为公司减少财务费用约1,05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相关资金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不会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改变或变相损害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授权经办人员与保荐人及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其他相关事宜。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不超过2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律师意见

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对《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记录;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20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5-55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完毕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2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2,260,26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1.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65,499,956.4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4,261,403.8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1,238,552.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3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4年12月25日出具勤信验字[2024]第004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16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1	年产5万吨高性能压延铜带箔和2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	70,000.00	66,158.86	18,133.47	27.41%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8,965.00	28,965.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95,123.86	47,098.47	-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尽数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4)和《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3)。

四、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记录。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20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5-56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投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2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2,260,26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1.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65,499,956.4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4,261,403.8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1,238,552.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3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4年12月25日出具勤信验字[2024]第0049号验资报告。

二、募投项目概况

截至2025年12月16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投项目及募投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资总额	调整后拟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进展
1	年产5万吨高性能压延铜带箔和200万平方米覆铜板项目	70,000.00	66,158.86	18,133.47	27.41%	拟延期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8,965.00	28,965.00	100.00%	不适用
	合计	100,000.00	95,123.86	47,098.47	-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尽数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4)和《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53)。

四、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记录。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20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5-57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马礼斌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